

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结合进行，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监事3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刘微女士主持。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10月30日